

臺南市 108 年中等學校籃球對抗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宗旨：推廣基層籃球運動，促進校際聯誼，培養青少年正當休閒運動習慣。
- 二、依據臺南市體育處 108 年 3 月 12 日南市體處競字第 1080296398 號辦理
- 三、指導單位：臺南市政府
- 四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(體育處)
- 五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立太子國民中學
- 六、協辦單位：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、臺南市體育總會籃球委員會
- 七、比賽日期：108 年 4 月 22 日至 5 月 1 日
- 八、比賽地點：新營區市立體育場籃球館(新營區長榮路)。
- 九、組別：
 - (一) 高男組：以學校為單位，限組 1 隊參加。
 - (二) 高女組：以學校為單位，限組 1 隊參加。
 - (三) 國男組：以學校為單位，限組 1 隊參加。
 - (四) 國女組：以學校為單位，限組 1 隊參加。
- 十、報名資格及方式：
 - (一)限臺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，五專 1 至 3 年級，各公私立國中，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參加，每隊報名 14 人，上場比賽登錄 12 人。
 - (二)報名至 108 年 4 月 1 日止。
 - (三)本活動採網路報名：<http://blog.dcs.tn.edu.tw/tnba100/>。
 - (四)活動負責人 盧練剛老師 0932-911182。
- 十一、領隊會議暨抽籤日期：108 年 4 月 3 日【星期三】上午 10 時於太子國中校長室舉行，未到者由大會代抽，不得異議。
- 十二、獎勵：
 - (一)各組依報名隊數，報名 3 隊取 1 名，報名 4 隊取 2 名，報名 5 隊取 3 名，報名 6~9 隊取 4 名，報名 10 隊以上取 6 名，由教育局頒發獎盃、獎狀。
 - (二)承辦單位有功人員及得獎學校，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。
- 十三、比賽規則：本次比賽採用 2014 年國際籃球規則。
- 十四、比賽制度：視報名隊數決定賽制。
- 十五、本次比賽採用 MOLTEN 籃球。
- 十六、注意事項：
 - (一)請攜帶學生證，以備查驗。
 - (二)請於賽前二十分鐘至記錄台報到，如對球員資格有疑問，可於賽前十分鐘提出抗議，賽後不予受理。
 - (三)如有無故棄權，毆打、辱罵裁判及大會工作人員，除依規則處理，情節嚴重者，將行文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議處；並禁止參加下學年度本比賽。
 - (四)比賽時間每節 8 分鐘，依規則停開表。
 - (五)賽程表於 4 月 5 日前公告於臺南市體育總會籃球委員會網站
<http://blog.dcs.tn.edu.tw/tnba100/>
- 十七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由承辦單位隨時修正公布之。

